

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4 月 28 日起被实行“退市风险警示”特别处理，股票简称由“三泰控股”变更为“*ST 三泰”，股票代码仍为 002312。
- 2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%。

由于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5 年度、2016 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相关规定，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“退市风险警示”的特别处理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票的种类、简称、证券代码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

- 1、股票种类仍为人民币普通股；
- 2、股票简称由“三泰控股”变更为“*ST 三泰”；
- 3、股票代码仍为“002312”；
- 4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：2017 年 4 月 28 日；
- 5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%。

二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主要原因

公司 2015 年度、2016 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均为负值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3.2.1 条第（一）款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应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停牌 1 天，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复牌并于同日起实施“退市风险警示”特别处理，由于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公司股票已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开市起连续停牌，公司将及时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并申请复牌。

公司股票交易将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被实施“退市风险警示”特别处理。

三、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意见及具体措施

公司因 2015 年、2016 年连续两年亏损，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，公司董事会拟采取如下措施，实现 2017 年扭亏为盈，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。

1、拓展营销渠道，创新盈利模式，开源节流，强化成本费用管控，加强预算刚性管理，优化组织流程，加大目标责任考核力度，提升主营业务盈利能力。

2、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工作。公司目前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公司将积极与有关各方进行协调和沟通，切实做好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工作，快速推动方案的实施。

3、盘活存量资产，增加公司收益。整合目前闲置的存量资产，提高资产利用效率，增加公司收益。

四、股票可能被暂停或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，如果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仍为负数，公司股票将自 2017 年年度报告公告之日起暂停上市。股票被暂停上市后，在法定期限内披露的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仍不能扭亏，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

联系人：林向春、宋晓霞

电话：028-62825222 028-62825254

传真：028-62825188

联系地址：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高科技产业园区蜀西路 42 号

邮政编码：610091

电子信箱：linxc@isantai.com songxx@isantai.com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